

2019年宝山工业园区关于城市医疗救助中央财政专项补助资金分配结果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分配对象	分配依据	分配标准	分配流程	分配金额	分配形式	备注
1	一般医疗救助金（丁圣刚）	沪民规[2018]17号	住院自负医疗费用按90%比例给予救助，全年最高救助限额为13万元/人。	申请对象必须为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再向户籍所在工业园区社会救助管理部门（社会事业办）提出书面申请，经社会救助管理部门（社会事业办）审核后报工业园区管委会审批。	1.51	直接拨付至申请对象	
2	一般医疗救助金（高荣华）	沪民规[2018]17号	住院自负医疗费用按90%比例给予救助，全年最高救助限额为13万元/人。	申请对象必须为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再向户籍所在工业园区社会救助管理部门（社会事业办）提出书面申请，经社会救助管理部门（社会事业办）审核后报工业园区管委会审批。	0.61	直接拨付至申请对象	
3	门急诊救助（刘鸿儒）	沪民规[2018]17号	门急诊自负医疗费用按50%比例给予救助，全年最高救助限额为2500元/人。	申请对象必须为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再向户籍所在工业园区社会救助管理部门（社会事业办）提出书面申请，经社会救助管理部门（社会事业办）审核后报工业园区管委会审批。	0.07	直接拨付至申请对象	
合计					2.19		